

宜昌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委员会

关于宜昌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 163 号建议的答复

分类：A

高亚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建设宜昌城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随着我市城市建设规模不断发展，城区居民生活垃圾日均产生量已由 2012 年的 882t 增长到 2018 年的 1040t，年平均增长率约为 2.78%。目前我市城区居民生活垃圾依然采用单一的卫生填埋处置方式。2015 年 4 月，宜昌市入选全国首批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城市，随着各类城市废弃物的分类收集，末端急需配套分类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设施，避免先分后混，影响分类效果和居民分类积极性。目前卫生填埋工艺仅能对各类垃圾进行混合处理，无法满足宜昌市垃圾分类需求。

为贯彻落实习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解决好垃圾分类末端处置设施建设问题，根据市政府 2018 年 10 月 30 日办公会议“立即启动垃圾焚烧项目建设工作”的工作要求，我市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成立了以卢军副市长为组长，各相关市直部

门分管负责人员为成员的宜昌市静脉产业园垃圾焚烧项目推进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工作专班，由市城管委牵头统筹推进相关工作。

市城管委 2019 年初委托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宜昌市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选址比对及生活垃圾焚烧项目建设方案》，基地内核心建设项目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设计处置总规模为 3000t/d，采用机械炉排炉工艺，配置 4 条焚烧生产线，分两期实施，一期建设规模为 1500t/d，总投资约 9 亿元，预留 2 × 750t/d 二期扩建用地，未来可满足 300 万人口生活垃圾处理需求。《方案》初稿于 2 月 21 日向市发改委、市财政局等 11 家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书面征求了意见，并根据成员单位提出的意见再次进行了修改完善，3 月 28 日我委牵头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组织召开《方案》专家评审会，邀请了五位国内权威专家（华中科技大学陈朱蕾教授、清华大学金宜英教授、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董路教授、荆门市城管局王振芳高级工程师、武汉智汇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夏锴部长）对《方案》进行论证并获通过。

目前，周霁书记、张家胜市长已对《方案》推荐的拟选场址进行现场踏勘，并听取了选址基本情况汇报。并要求对选址进行进一步深入比对论证。我委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深入比对论证，并已召开专家研讨会，同时开展项目前期工程建设准备工作。计划待市政府对《方案》决策通过后，我委开展项目前期立项及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相关工作，完成后移交市财政局按照 PPP 项

目模式进行推进。

感谢您对城管事业的关心与支持, 请您一如既往关注城管事业的发展, 为我们更好的开展城市管理建言献策。

宜昌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
2019年8月30日



责任领导：王长益

联系电话：0717-6851284

承 办 人：曾祥涛

联系电话：0717-6363760

邮政编码：443000

公开